

观察 | 聚焦“四破” 走好农业“合作”路

强整改破“空”

在丽江市一家中药材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，记者按照社员名单随机电话联系了周边村组的几位社员，他们不约而同地表示：“合作社还在吗？不是早就散伙了吗？”该合作社理事长马先生无奈地表示：“社员人心不齐，我也确实没有组织好大家开展生产，没按制度办事，合作社现在只剩一块牌子，生意都是我自己在打理。”

类似这样名存实亡被业界称为“空壳社”的合作社，在云南农民专业合作社中并非个例。据了解，一些合作社理事会、监事会、社员代表大会“三会”制度不健全，导致合作社生产经营不正常，加之个别理事长不“理事”，社员人心不齐，导致合作社名存实亡。同时，有的合作社是涉农企业为得到更多扶持而以“公司+合作社”的名义创办，表面上是农村合作经济组织，实际上并未真正生产经营，社员则是村民挂“空户”。

针对上述情况，云南省社科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研究员崔江红表示，进一步强化督查整改和甄别清理“空壳社”十分必要。2022年，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在大关、通海、砚山、凤庆、宾川5县累计注销504户“空壳社”，力度亟待加大。同时，

作为覆盖面较广、涉农人口较多的农村合作经济组织，农民专业合作社已成为乡村振兴的一个重要抓手，特别是各级示范社，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上发挥出积极作用。然而，从整体来看，云南农民专业合作社还存在发展零散、模式传统、实力不强，甚至“空壳”等情况。如何破解发展短板，助力合作社整体提质增效，值得深思。



华坪县果子山农民专业合作社为果农提供芒果分级分拣服务